

阳原县人民政府

阳原县人民政府 关于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河北局监察阳原县 非煤矿山工作存在问题的整改报告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河北局：

2024年2月1日—3日，国家矿山局河北局对阳原县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进行了监察检查，发现我县在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中存在一些问题。现将问题整改和相关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2月3日，我县收到国家矿山局《加强和改善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建议书》后，县政府县长何景明立即对问题整改工作作出批示，要求县应急管理局牵头积极开展问题隐患整改，以此次国家矿山监察局监察问题整改为契机，举一反三，全面提升全县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水平。2月5日，县政府召开常务会，再次专题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研究我县贯彻落实意见。2月7日，县政府成立了以县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各相关单位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任务分工、整改完成时限和工作要求。并召开国家

矿山监察局监察问题隐患整改工作协调会，就全县整改方案进行了专题研究。2月19日，县应急管理局再次组织相关部门研究问题隐患整改相关工作。期间，县政府多次听取应急管理局关于问题隐患整改工作的进展，有力地推动了整改工作的有序开展。

二、政府层面问题整改情况

此次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共向我县推送安全监管工作问题8个，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改。问题隐患整改情况如下：

问题1.《阳原县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清单》（阳政通〔2020〕37号）对发改、工信、公安、资规、生态环境、住建、应急管理、能源、气象等部门的非煤矿山安全监管职责没有厘清。

整改情况：县安委办对发改、工信、公安、自规等部门的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进行划分，重新制定了《阳原县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清单》，明确各部门非煤矿山安全监管职责，于2024年2月27日印发至县相关部门，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示。

问题2.未健全矿山安全监管工作协调联动机制。对长期停产停建的阳原龙阳钙业有限责任公司、阳原龙阳镁业有限责任公司、阳原县仁恒精细粘土有限责任公司等矿山企业，未通报电力部门采取停限电措施。

整改情况：县安委办对矿山安全监管工作协调联动机制重新进行梳理，2月8日形成正式文件印发至各相关监管部门。2月7日，县应急管理局函告了供电部门，对全县7座矿山、1座尾矿库采取停产期间停限电措施。在2月29日我县停止了对矿山生产动力的用电供应。

问题3.县应急管理局共有4名非煤矿山监管人员，无专业

监管人员，不符合《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专业监管人员配备比例不低于在职人员 75%的要求。

整改情况：2月7日，县应急管理局召开了关于部分人员调整的会议，对两名相关矿山专业的人员张晓斌、梁宇晓调整到了非煤中队满足了专业人员比例不低于在职人员 75%的要求。

问题 4. 开展非煤矿山领域“打非治违”、打击盗采资源力度不够。在矿山停产期间，阳原龙阳钙业有限责任公司、阳原龙阳镁业有限责任公司、阳原县仁恒精细粘土有限责任公司加工车间连续运行，2023 年月均用电量分别达到 120 万度、21 万度、100 万度以上，没有查清并有效管控矿产品来源。

整改情况：经过县自然资源部门调查三家企业均为停产前对原材料进行了存储，龙阳钙业存储 18 万吨、龙阳镁业存储 9 万吨、仁恒公司存储 31.7 万吨，用于龙阳钙业烧治石灰和膨润土深加工。现已通过对矿山停供动力电和加大巡查检查等手段有效管控企业擅自采矿。

问题 5. 未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若干措施》（安委〔2022〕6 号）有关要求定期组织开展矿山重大安全风险研判；未按照《非煤矿山安全风险分级监管办法》要求对停工停产停建超过 6 个月的阳原县龙山石料有限公司等 7 处矿山 1 座尾矿库安全风险等级进行重新评估。

整改情况：2月20日县应急管理局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开展了全县非煤矿山企业重大风险研判，对全县停产的 7 座矿山 1 座

尾矿库存在的重大风险进行了重新评估并建立台账，制定管控措施，落实了管控责任人等。

问题 6. 2023 年下半年非煤矿山安全监管部门未按照《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进一步压实矿山安全监管监察责任切实消除监管盲区的通知》（矿安〔2021〕50 号）要求在当地主流媒体或者本部门官方网站公布每处矿山的日常安全监管主体及联系包保、驻矿盯守、安全巡查等责任人信息。

整改情况：2 月 18 日，在县政府网站公布了县非煤矿山安全监管职责清单、县处级领导包联非煤矿山、尾矿库安全生产责任的通知。

问题 7. 应急管理局矿山视频监控系统在线监测平台显示，阳原县仁恒精细粘土有限责任公司膨润土矿处于断网状态，阳原县龙山石料有限公司、东方弘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部分视频监控不在线。

整改情况：阳原县仁恒精细粘土有限责任公司膨润土矿、东方弘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视频监控不在线企业的信息传输线路故障已维修排除，阳原县龙山石料有限公司处于停产停建状态，因冬季无法进行视频线路架设等情况，经与施工单位沟通，预计在 4 月上旬能够完成安装。县应急管理局将持续做好平台管理，发现故障及时维修。

问题 8. 阳原县三义庄矿业有限公司安全风险评估等级为 D 级，《阳原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安全生产执法计划》中将阳原县三义庄矿业有限公司等 4 家非煤矿山企业列为重点监管企业，要求每季度至少开展 1 次执法检查。2023 年度实际只对阳原县三

义庄矿业有限公司检查了 2 次（二季度、四季度未检查），不符合《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非煤矿山安全风险分级监管办法〉的通知》（矿安〔2023〕1 号）D 级矿山每季度至少开展 1 次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的要求。

整改情况：县应急管理局组织非煤矿山监管执法人员开展行政执法培训，对安全风险评估等级为 D 级的重点企业，在 2024 年安全生产执法计划中，每季度不少于一次的执法检查。严格按照执法计划开展行政执法，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规范执法程序。

三、矿山企业问题隐患整改情况（阳原龙阳钙业有限责任公司马主部溶剂石灰岩矿）

问题 1. 未按规程要求保存并及时更新采剥工程年末图、采场边坡工程平面图及剖面图、排土场年末图和排土场工程平面及剖面图。

整改情况：已按规程要求保存并及时更新采剥工程年末图、采场边坡工程平面图及剖面图、排土场年末图和排土场工程平面及剖面图。

问题 2. 露天采场视频监控系统中 4 个视频设备无图像，未及时修复。

整改情况：及时联系运营商县广电公司进行修复，视频监控现已全部在线正常运行。

问题 3. 查询停产期间巡查表发现，矿山停产期间只安排人员每周巡查 1 次。

整改情况：企业已组织制定了停工停产安全技术及管理措施

方案、完善了巡检台账，并安排巡检人员采取现场巡检等方式按时每天进行巡检，如实填写巡检台账记录。

问题 4. 矿山部分排水沟堵塞。

整改情况：已组织人员对部分排水沟堵塞进行清理，现已疏通。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提高政治站位。我县将进一步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硬措施》，树牢安全发展理念，组织开展好矿山领域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进一步抓好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坚决防止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二）强化安全监管。我县将严格落实《河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停产停建非煤矿山安全监管三项措施的通知》加强对停产停建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全面压实各部门监管职责，用运好视频监控等远程监管网络技术，提高工作效率。健全、完善领导包联包保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机制，细化责任，持续强化对非煤矿山的监管力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织密矿山领域安全生产监管网。

（三）提升监管效能。我县将认真落实上级关于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决策部署，不断健全完善非煤矿山监管体制机制，加强安全监管队伍建设，通过各类学习、培训，鼓励监管人员考取注册安全工程师等方式，提升监管能力水平，始终把非煤矿山监管工

作作为重中之重，坚决筑牢安全防线，确保全县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